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帝股份	股票代码	002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刚	罗莎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电话	0760-22839177	0760-22839022	
电子信箱	wug@vatti.com.cn	luos@vatti.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7,694,434.38	2,930,492,713.74	-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544,270.41	395,156,374.16	-5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381,718.19	375,000,979.90	-6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7,400,680.49	264,811,576.98	-250.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3	0.4546	-58.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93	0.4546	-5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14.16%	-8.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09,169,837.06	5,976,033,708.05	-1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73,897,750.17	3,007,649,565.16	-4.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2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奋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2%	120,960,000		质押	62,566,000
潘叶江	境内自然人	10.00%	86,922,235	65,191,676	质押	19,1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4%	29,883,935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29,188,305			
杨建辉	境内自然人	2.60%	22,577,737	16,933,303	质押	3,999,9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3%	20,268,88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74%	15,126,01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其他	1.49%	12,976,93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1.48%	12,876,930			
潘权枝	境内自然人	1.44%	12,518,316		质押	12,518,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叶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持有奋进投资的财产份额，为奋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潘权枝先生与潘叶江先生为父子关系。除前述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立足自身优势，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从品牌、渠道、产品、技术、组织架构和服务等多维度进行全面革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品销联动，持续焕发品牌活力

报告期内，华帝品牌基于原"高端智能品牌"策略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品牌策略，以"时尚""品质""专业""创新"作为华帝品牌价值基因，向产品端、营销端、服务端全面渗透，推出"全系专业，时尚不凡"的全新品牌slogan，将华帝品牌打造成为"专业厨房规划师"形象。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坚持投放品牌户外广告共辐射全国78个城市地区，依托全渠道户外媒体提升品牌认知度，促进年度销售目标的达成；创意打造了"华帝美好食光直播季"，联手众多流量热点，通过微信、抖音、京东、天猫、苏宁等多个直播平台实现全线布局，与广大目标受众形成良好互动。

（2）营销顺势而为，积极变革，蓄势待发

公司继续坚持"精耕"与"开拓"并重，在做足终端延展、渠道下沉、市场渗透的同时，不断探索新型营销模式，扩大市场版图。报告期内，公司烟机、灶具、热水器、消毒柜等产品销售量共219.28万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各销售渠道分类构成如下：

渠道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占主营业收入比例
线下渠道	79,093.84	-51.43%	48.28%
电商渠道	48,766.94	-44.91%	29.77%
工程渠道	18,347.98	108.08%	11.20%
海外渠道	17,624.40	-39.81%	10.76%
合计	163,833.16	-43.40%	100.00%

（3）多元化产品线布局，加强技术创新及储备，提高产品效率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面推进产品研发模式由职能式向IPD模式转型，全面提升产品开发能力与成果转化能力，开发上市新品55款，进度同比提升14%。

（4）深化精益生产管理，保障产品质量稳定

公司持续以提质、增效、降本、减存为业务目标，按照合理化、标准化、自动化、系统化的步骤，循序渐进，持续推进深化精益生产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已投入自动化设备的技术沉淀和自主复制，扩大自动化的覆盖范围；开展洗碗机自动点检、灶具自动打包升级等项目，建成烟机自动点胶工作站，逐步推进制造力升级。从精益化和自动化方面优化生产线，整合利用人员、设备资源。公司开展精品工程，将精品工艺评审前置，建立精品工艺标准、精品工艺设计规范、精品工艺评审机制，提高产品效率。

（5）持续加码服务，积累品牌资产，推动企业竞争力提升

公司以"安维服务能力"、"配件管理能力"、"信息管理能力"、"资金管理能力"、"后服务市场能力"五大能力为基础，打造总部赋能平台，提升网点服务质量。围绕服务构建会员运营体系，实现用户留存；围绕用户全生命周期开展增值业务运营，提升用户粘性和服务收入；围绕用户信息沉淀进行数据运营，拉通用户端数据；通过引入帮家系统，实现工单在线化管理；通过加强对品牌服务商转型的引导及帮扶、加快社会化网点的开发和引进第三方服务商，搭建品牌服务商、第三方服务商、社会化服务商三位一体的创新服务平台。

（6）内部变革全面落实，夯实内功，企业战斗力和凝聚力稳步提升

公司全面落实内部变革，重点调整研产销组织布局，优化管理架构，减少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业务资源。公司总部作为政策决策大脑、赋能中心，集中高效，业务及资源前移至一线区域，配套总部支持部门建立保障机制及监控机制，确保执行效果。

（7）多品牌协同发展，打造华帝大家居生态圈

百得厨卫坚定渠道下沉的战略布局。以"市场为导向、服务为导向、增长为导向"为原则推进营销管理的变革；扶助代理商良性发展，拥抱市场创新，推进网点运营的工作变革；跟上互联网趋势，"因地制宜"开展推广活动和品牌宣传，增强用户黏性，引流终端，抢占三四线城市的乡镇市场。

华帝家居坚持对产品专业度的探索，契合市场主流风格，强化主流风格产品开发，提升主推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继续深化以三四级"县区"级制加盟体系为核心，优先深度拓展华南地区，高速建立空白市场覆盖。

（8）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助力疫情防控

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态势，在努力做好公司疫情防控及自身生产经营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政府号召，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第一时间联系到壹基金慈善公益组织，紧急捐赠共计150万元紧缺医疗物资，助力抗击新冠疫情。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原子公司"上海粤华厨卫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7月12日完成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王钊召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王钊召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王钊召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罗莎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罗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

证券事务代表罗莎女士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姓名：罗莎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电话：0760-22839022

传真：0760-22839256

电子邮箱：luos@vatti.com.cn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个人简历

罗莎，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经营/行政管理主管、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事务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上午10:00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孔繁敏先生、周谊女士为通讯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0年半年度报告》于2020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罗莎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罗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三、备查文件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70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未有董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鸟消防	股票代码	0029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黔山	吕俊铎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C座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C座	
电话	010-62758875	010-62758875	
电子信箱	zhengquan@jbufa.com	zhengquan@jbuf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3,597,397.00	926,597,438.65	-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021,623.52	140,114,623.47	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585,540.48	145,690,347.65	-1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933,205.30	-251,009,430.95	-2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43	0.7800	-22.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43	0.7800	-22.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9.10%	-3.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57,918,407.26	3,608,927,955.28	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2,178,473.75	2,743,564,900.25	5.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0%	91,836,720	91,836,720	质押	19,000,000
蔡为民	境内自然人	13.33%	32,823,720	32,823,720	质押	7,560,000
陈文佳	境内自然人	9.95%	24,489,720	24,489,720		
曾德生	境内自然人	1.89%	4,657,680	4,657,680	质押	1,442,000
王欣	境内自然人	1.66%	4,088,520	4,088,520		
杨玮	境内自然人	1.32%	3,259,980	3,259,980		
辜竹竺	境内自然人	1.04%	2,557,260	2,557,260		
卢文浩	境内自然人	0.97%	2,400,000	2,400,000		
刘青	境内自然人	0.86%	2,112,210	2,112,210		
孙广智	境内自然人	0.75%	1,836,720	1,836,7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陆宝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25,100股；股东盛琳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1,700股；股东俞韵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3,634股；股东李剑耀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62,6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新冠疫情对公司一季度产品生产、交付与项目实施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但是自4月份以来，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积极有序复工复产，进一步加强产品与技术研发，强化市场营销体系建设与推广力度，全面推动以"降本增效"为核心的运营管理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全面加速回暖。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3,597,397.00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5,021,623.52元、净利润144,978,580.03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3.50%、8.26%。总体而言，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虽受疫情影响有所下降，但是通过精细化管理深度挖潜以及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等方式，净利润同比获得了增长。下半年，公司将在第二季度形成的良好基础上，进一步着力于强化技术、降本增效、扩大规模，完成全年的总体规划与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点工作如下：

1、持续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创新工作，打造企业产品竞争力、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护城河，具体如下：

（1）着力推进新一代火灾自动报警系统（JBF-62S系列）产品的研发升级。新一代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是基于公司目前11SF火灾报警系统的技术基础而投入开发的新系统，致力于打破高端火灾报警领域长期被国外品牌霸占的僵局，满足用户对"高品质"、"高可靠性"、"高功能性"的高端消防报警产品需求。本报告期内已完成第一批产品的送检、取证工作，剩余产品正在开发过程中。

重点对子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等）的控制器及现场部件等优化升级，以提升整体性能。

在第一代取得UL/ULC认证的基础上，不断扩展产品线的深度和广度，目前已获得17项UL/ULC证书，公司的UL/ULC火灾报警系统已经形成了初具规模的产品体系。与此同时，公司符合欧洲EN标准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已取得11款产品的CE认证证书，目前已能够在CE认证所覆盖的欧洲等地区市场开始销售。

（2）推进无线通讯技术的应用。近年来，Lora以及NB-IoT等新兴的无线通讯技术在消防领域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公司顺应技术发展的潮流，积极开展了无线通讯技术的研究，在增强通讯距离、提高抗干扰性、集成无线通讯与"青鸟消防云"的远程服务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目前代表性落地项目有美团外卖全国站点智慧消防项目、北京大学宿舍楼改造项目、北京市朝阳区独立烟感报警装置推广安装项目、昆明市西山区船房新村智慧消防项目等。

（3）工业消防领域的拓展。工业行业的火灾报警产品有进入门槛高，客户忠诚性强，市场规模大等特点。公司报告期内集中力量进行工业火灾报警相关产品的研发和攻关，涉及到的产品有：红外/紫外/复合火焰探测器、图像型探测器、阻性漏电/热解粒子探测器、吸入式空气采样探测器等，为未来公司在工业消防领域的布局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已完成多项产品的开发与送检工作，截至目前已取得紫外火焰探测器的3C认证证书。

（4）大力推进"朱鹮Inside"战略的实施。公司开发的高集成数模传感器芯片——"朱鹮"芯片，是应用于消防报警电子产品的专业芯片，第一代芯片已经应用，可有效降低火灾探测的误报率，大幅提升通信的及时性和数据带宽。国家标准对感烟探测器的抗射频电磁辐射干扰的要求是达到10V/m，朱鹮芯片率先主动按照高于国家标准的要求进行设计，射频电磁场抗扰度达到了30V/m（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确保了青鸟消防的现场部件在复杂的电磁环境中的稳定性。未来，公司将在第一代的基础上，重点围绕着消防总线通讯、模拟信号处理、高可靠电气保护技术、完善消防电子特有外围IP核以及完整MCU开发工具链等方面进行储备与升级开发。

（5）积极推进"青鸟消防云"平台的持续开发。公司基于物联网技术打造的"青鸟消防云"平台已投入使用，利用一系列通讯物联技术，如：现场报警总线、GFSK和LORA的无线设备自组网络、LTE和NB-IoT的无线设备广域网络，青鸟消防全系统产品均可实现接入，可以将分散在各个建筑内的消防、安防设备网络化、动态化、智能化。

云平台整合了消防监测、火灾报警、值班查岗、客流监控、维修报修等功能，可为社会单位、监管部门、街道社区、监控中心、维保机构、小微场所等用户提供"一站式"智慧消防解决方案，将逐渐进行实现产品化的工作。

2、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经销商绩效考核体系的实施，进一步加强与经销商的良好互动关系，提升经销商的市场拓展能力与项目落地能力。同时，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立足"服务导向"优化售后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效率。公司本报告期内消防安全产品应用的代表性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1	北京2022年冬奥会张家口赛区重点配套项目	冬奥会张家口赛区重点配套项目——崇礼太子城冰雪小镇。崇礼太子城冰雪小镇核心区域由会展酒店组团、文创商街组团与国宾山庄组团三大功能区组成。崇礼太子城冰雪小镇文创商街，主要建设内容为商街、民宿及其附属设施。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16.6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达到33.3万平方米。
2	京东集团西南总部基地	京东西南总部基地分两期建设，一期占地59亩，总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预计2020年建成。该总部基地大楼设计充满了科技感——充分运用绿色高科技手段，建筑节能环保水准将达到LEED金级国际认证标准。
3	北京港澳中心项目	项目位于北京东二环朝阳门北大街的东侧，紧邻地铁站，靠近工人体育场，三里屯使馆区。主体17层，集办公楼、公寓、酒店为一体，是亚洲第一座无障碍式的、具备多种综合功能的酒店。
4	房山龙湖熙悦天街	北京市房山区龙湖地产首开龙湖北京房山熙悦天街项目概况：该项目占地面积约为85,7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79,122平方米，包括：写字楼、天街购物广场。
5	佛山季华实验室建设项目	佛山市2020年度省重点项目。佛山季华实验室建设项目选址于佛山市三龙湾高端创新聚集区核心区域——南海区三山新城文翰湖畔，距离华南地区最大的交通枢纽广州南站4.3公里。季华实验室占地近1000亩，科研区规划建设面积30万平方米。
6	北京鲜活农产品流通中心	北京鲜活农产品流通中心项目（亚洲最大的菜篮子），是北京市的"菜篮子"民生重点工程。总用地规模约16公顷，总建筑面积约61万平方米。

3、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人力资源培训、经销商培训，夯实企业发展的人才基础；同时，推出了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了对54名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以及平台建设核心团队、核心研发团队、核心制造团队员工的激励，公司将充分用好激励政策，基于科学、严格的人力绩效考核，奖优汰劣，并适时推出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以持续激励公司的核心业务团队、子公司及海外核心骨干等，促进企业的长效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增加1家四级子公司美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原因为美安消防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投资设立增加。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为民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7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已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20号）核准，青鸟消防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17.3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4,040万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10,227.0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3,812.9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8月5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50000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部分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拟投资金额(万元)
1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	升级扩产项目	13,727.96
2	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扩产建设项目	12,233.90
3	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	扩产建设项目	8,895.63
4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技术改造项目	24,829.96
5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建立研发检测中心	6,125.50
6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性资金	28,000.00
	合计		93,812.95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46,767,223.98元。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3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2020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议案，同意终止"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原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16,700.50万元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的建设实施，剩余募集资金公司将在进一步论证后适时推出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由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适时推出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周期，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3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或无异议的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且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产品。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鸟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7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20号）核准，青鸟消防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17.3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4,040万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10,227.0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3,812.9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8月5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500007号"《验资报告》。

2、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6,767,223.98元，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526,081,999.97元。详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募集资金净额	938,129,500.00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26,767,223.98
（1）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6,767,223.98
（2）投入项目资金	280,000,000.00
3、募集资金的增加	14,719,723.95
（1）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4,719,723.95
4、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526,081,999.97
（1）活期存款余额	178,371,999.97
（2）现金管理余额	347,71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9年8月，公司分别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涿鹿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活期余额	现金管理余额
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涿鹿支行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	141,072.15	69,790,000.00
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125,810,598.56	0
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	5,202.69	91,460,000.00
4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2,354,230.21	130,000,000.00
5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6,577.66	56,460,000.00
6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54,318.70	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外，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专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812.9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76.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	否	13,727.96	13,727.96	0	6,921.61	50.42%		979.06	否	否
2、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24,829.96	24,829.96	0	7,121.06	28.68%		2,267.96	是	否
3、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25.5	6,125.5	0	634.04	10.35%			不适用	是
4、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	否	8,895.63	8,895.63	0					不适用	是
5、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否	12,233.9	12,233.9	0					不适用	是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000	28,000	0	28,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3,812.95	93,812.95	0	42,676.72	--	--	3,247.03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93,812.95	93,812.95	0	42,676.72	--	--	3,247.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新冠疫情的影响导致销量未达预期；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未达到进度主要系自动化生产线调试难度大、周期长，为降低产能波动风险，公司需要逐条将人工产线更换为自动化产线，项目周期相对较长；同时，公司经过审慎的讨论、论证，拟终止对"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并将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2020年7月16日、2020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经过审慎的讨论、论证，认为"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拟终止这三个募投项目，并将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2020年7月16日、2020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3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投资产品。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7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贷款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并进行贷款的基本情况

2020年2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贷款的议案》。公司已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申请17,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办理了13,000万元贷款。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重新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最终总贷款额度及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贷款总额度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等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协商确定。公司拟以公司名下位于河北涿鹿涿下路工业园的自有土地和房产为抵押物对上述总贷款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抵押。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申请抵押贷款，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内可反复使用，贷款期限为1年，自银行贷款划至公司银行账户之日起计算，贷款利率等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自有资产抵押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上述银行不构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抵押自有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自有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地址	面积
1	冀（2019）涿鹿县不动产权第0004287号	河北涿鹿涿下路工业园	土地使用权面积85379.01m2；房屋建筑面积40833.32m2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自有土地、房产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及在总贷款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抵押，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金融机构的相关要求进行。本次抵押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68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8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0）。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2）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重新申请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最终总贷款额度及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拟以公司名下位于河北涿鹿涿下路工业园的自有土地和房产为抵押物对上述总贷款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抵押。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总贷款额度）内可反复使用，贷款期限为1年，自银行贷款划至公司银行账户之日起计算，贷款利率等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0-069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8月18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祥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0）。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2）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31日